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 6 人。其中董事长安丰收、董事付月朋现场参会，董事张旭、独立董事哈刚、独立董事王英明、独立董事袁知柱视频参会。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安丰收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永明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徐永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徐永明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徐永明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徐永明先生简历

徐永明先生：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总经理、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永明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